

采购需求书

	类别	简介
1	名称	云浮市云安区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云浮市云安区长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白沙塘行政区 联系电话：0766-8612383 联系人：罗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监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无要求，需具备水土保持监测服务能力。 2. 中介服务机构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水土保持监测或相关技术服务。 3. 具备承接水土保持监测服务的能力，熟悉广东省及云浮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规范要求和报送流程。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供水升级改造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新建取水闸及闸室 1 座，新建顶管井 2 座，同时建设双管 DN1000 钢管输水管道共 19.10 千米，其中顶钢管段长 2.23 千米，牵引管段钢管长 3.96 千米，埋钢管长 12.91 千米。

		项目总投资：可研总投资 21353.35 万元，概算总投资 18131.22 万元。 2. 服务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5〕139 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开展云浮市云安区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工作。 3. 服务要求：具备承接同类型项目经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综合实力；监测服务期内每个季度提交一份季度监测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云浮市云安区 合同履行方式： 1.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按照国家、行业标准规范和地方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并提交监测成果。 2. 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监测成果，并对提交的监测成果质量及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3. 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及办理委托事项中所获取的所有信息。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为 20%至 40%作为报价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根据《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成本取费导则（2024 版）》（粤勘设协字〔2024〕12 号）第二部分“前期投资决策阶段服务成本信息”中水土保持监测费的相关取费标准进行计算。 4. 本项目服务金额：以财审审核后的水土保持监测费金额*（1-报价下浮率）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